研究發展分處

國立臺灣大學　書函

地　　址：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
聯 絡 人：王若蓁
聯絡電話：(02)33666307
電子郵件：rjwang@nt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年1月6日
發文字號：校研發 字第 1120000535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科會來文、修正要點、修正對照表

擬：1.轉知本院各教學研究單位
2.文陳核後存

醫學院研發分處 約聘副理 李珮瑛 112.01.06
醫學院研發分處主任 詹迺立

主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下稱國科會)修正「科技部補助雙邊協議下科技合作活動作業要點」，並修正名稱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雙邊協議下科技合作交流及活動計畫作業要點」，自即日生效，請查照轉知。

敬核
醫學院 秘書 賴慧玫
院長 醫學院 院長 倪衍玄(甲) (112.01.11)

說明：

一、依國科會112年1月3日科會科字第1120000188號函辦理。

二、檢附國科會來文影本、「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雙邊協議下科技合作交流及活動計畫作業要點」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

正本：登載於本校首頁校園公告、各一二級單位
副本：研究計畫服務組、醫學院研究發展分處(以上均含附件)

國立臺灣大學

本案已轉知 112. 1. 11 秘書組 112. 1. 11 林哲偉

醫學院 112年1月06日 收文 0019 號